是否同意公开：（是）

办理结果：（A）

建议字〔2024〕4号

邢台市医疗保障局

对邢台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五次会议第104号代表建议的答复

李华林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开放养老金融业务不仅为大众提供更丰富且能长远保值甚至增值的财富管理选项，亦可减轻公共财政负担”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近年来，邢台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建设，将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作为一把手工程，连续三年纳入20项民生实事，写入市政府工作报告。2020年5月，被省委确定为第一批在全省复制推广的17项改革创新经验之一。自长期护理保险全面启动实施，我市已实现了“政府惠民生，失能群众有保障，医养机构增效益”的多方共赢，取得了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果。2023年，制定《长期护理保险考核评价标准》，全面提升服务效能，建立定期培训制度。指导各县（市、区）组织开展定期培训，原则上每季度至少开展一次，每季度形成报告，截止目前全市共累计开展长护险培训100余次，提高护理服务从业人员素质能力，所有护理员持证上岗，确保失能人员享受到高质量的护理服务。据统计，邢台市长期护理保险从业人员超6500人，刺激了“医养结合”机构的发展，在社会上增加了更多就业机会。

下一步，我们将坚持提升长期护理保险服务质量为目标，持续推进长期护理保险工作。一是积极对接省医保局取得政策支持，完善现有评定标准和优化配套系统使用。二是深入实施推进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加强护理从业人员的培训工作。建立以政府培训为基础，企业培训为主体，院校培训为支撑的培训体系，为我市长护险发展提供坚强的技能人才支撑。三是做好长护险基金监管，确保基金安全有效使用。进一步强化责任担当，持续做好对承办机构、护理服务机构的监督管理、培训考核等工作，确保服务质量提升，确保失能人员享受到高质量的护理服务，确保长护险基金安全和高效使用。

感谢您对医疗保障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邢台市医疗保障局

2024年5月20日

领导签发：李文波

联系人及电话：王贺 2626886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委员会，市政府办公室。